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Gom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
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
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

未審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及 已重述)
收入	7	40,006	17,256
其他收入及溢利／(虧損)	7	12,658	(5,237)
行政開支		(28,243)	(11,625)
貸款減值準備	12	(2,116)	(4,292)
財務成本	9	(17,597)	(1,440)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4,708	(5,338)
稅項	10	(693)	(1,527)
本期溢利／(虧損)		<u>4,015</u>	<u>(6,865)</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4,015</u>	<u>(6,8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u>人民幣0.15分</u>	<u>人民幣(0.74)分</u>
本期溢利／(虧損)		<u>4,015</u>	<u>(6,865)</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賬之 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41,844)</u>	<u>(2,40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除稅淨額		<u>(41,844)</u>	<u>(2,400)</u>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37,829)</u>	<u>(9,265)</u>
以下人士應佔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37,829)</u>	<u>(9,265)</u>

未審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7	2,800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20,258	22,814
遞延稅項資產		945	7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3,180</u>	<u>26,395</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12	773,814	963,9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237	27,450
應收票據		-	26,835
質押存款		650,342	665,9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9,854	789,683
流動資產總值		<u>2,467,247</u>	<u>2,473,93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24,629	24,55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1,353	16,264
應付稅項		2,677	4,802
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款		652,098	636,573
流動負債總值		<u>710,757</u>	<u>682,189</u>
流動資產淨值		<u>1,756,490</u>	<u>1,791,74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79,670</u>	<u>1,818,136</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27,450	28,087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7,450</u>	<u>28,087</u>
淨資產		<u>1,752,220</u>	<u>1,790,049</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0,159	230,159
儲備		1,522,061	1,559,890
權益總值		<u>1,752,220</u>	<u>1,790,049</u>

未審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原華銀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29樓2912室。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wire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商業保理、融資租賃、典當服務、財務諮詢服務及於香港從事借貸服務。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特別決議,本公司名稱由「華銀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ino Credi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om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名稱變更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生效。

2 編製基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末審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下簡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相關披露規定編製,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下述者外,中期末審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之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運用估計及假設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未來會計估計與假設的使用結果不同。集團會計估計的本質和假設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之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更改呈列貨幣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本公司呈列貨幣由港元更改為人民幣。

更改呈列貨幣屬於會計政策變更，需追溯調整。本集團以港元呈列的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中的未審簡明綜合財務信息及賬目已使用以下程序重述為人民幣：

- 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價的資產及負債，按有關資產負債表日的收盤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 非人民幣收入及支出按相關期間的平均匯率折算；
- 股本、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按歷史匯率折算
- 所有匯率均來自本集團之基本財務記錄

因涉及受同一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而重列過往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聯合環亞有限公司，與國美電器(香港)有限公司及國美金控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零代價收購天津國美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天津融資租賃」) 100%股權，國美金控投資有限公司與國美電器(香港)有限公司為最終受本集團實際控制人之關連人士控制的關聯方。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取得對天津融資租賃的控制權。

鑒於天津融資租賃業務合併前後為同一控制，且控制並非暫時性的，因此收購天津融資租賃被視為涉及受同一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用合併會計法對收購天津融資租賃進行處理。

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透過應用合併會計法載列天津融資租賃之財務狀況、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及現金流量，猶如其自首次確立同一控制當日(即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集團被Swiree Capital Limited控制之日)起合併入本集團。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數據已重列。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抵銷。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量化影響概述如下：

(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前期差錯 更正 人民幣千元	天津融資租賃 自二零一六年 九月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已重述)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877	16,945	131	180	17,256
其他收入及(虧損)/溢利	(2,904)	(2,476)	(2,765)	4	(5,237)
行政開支	(19,247)	(16,409)	4,831	(47)	(11,625)
貸款減值準備	(3,334)	(2,842)	(1,450)	-	(4,292)
財務成本	(1,538)	(1,310)	-	(130)	(1,440)
稅項	-	-	(1,527)	-	(1,527)
本期(虧損)/溢利	(7,146)	(6,092)	(780)	7	(6,865)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15,961)	(2,400)	-	-	(2,400)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23,107)</u>	<u>(8,492)</u>	<u>(780)</u>	<u>7</u>	<u>(9,265)</u>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天津融資租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述)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371	24	26,395
流動資產總值	2,446,216	27,714	2,473,930
非流動負債總值	28,087	-	28,087
流動負債總值	653,321	28,868	682,189
權益總值	1,791,179	(1,130)	1,790,049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於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i>披露計劃</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i>在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引起的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實體需要在評估應課稅利潤是否足夠用以轉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時，考慮稅法是否對這些應稅利潤的來源進行限制。另外，該修訂就實體應如何確定未來應課稅利潤提供了指引，並解釋了應課稅利潤何種情況下可包括以高於賬面價值的金額收回某些資產的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i>在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i>

該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的披露規定適用於實體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包含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中）的附屬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或在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部分權益）。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保險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資產轉讓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5 前期差錯更正

本集團發現前期財務報表存在收入和費用跨期確認錯誤。截止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重述。重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影響詳見附註2。

6 分部營運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及於作出策略性決定時採用之內部報告作為營運分類。執行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分析業務。本集團本期將經營重點放在保理業務及融資租賃業務，由於經營重點的轉變及優化管理的需要，本期對營運分類進行調整，將原融資服務拆分為保理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及其他融資服務業務，並對比較期間分部營運情況進行了重述。營運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營運分類	商業活動性質
商業保理業務	在中國大陸從事商業保理服務
融資租賃業務	在中國大陸從事融資租賃服務
其他融資服務業務	在中國大陸從事典當服務、房地產抵押貸款服務、其他貸款服務及在香港從事借貸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而計算之可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稅前溢利／(虧損)計量一致，惟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投資收益、債券利息支出、匯兌損益及並非特定個別呈報分部應佔的項目(例如未分配公司開支)不在此計量之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應收票據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直接由有關分部管理的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其他企業負債。

分部之間並無進行分部間銷售及轉讓。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商業保理	融資租賃	其他融資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35,152	1,555	3,299	40,006
分部業績：	1,792	(1,272)	(2,625)	(2,105)
<u>對賬</u>				
投資收益				1,555
銀行利息收入				2,957
財務成本				(1,279)
匯兌損益				8,123
不予分配開支				(4,543)
除稅前溢利				4,708
稅項				(693)
本期溢利				<u>4,015</u>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商業保理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其他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91,000	341,499	38,698	2,071,197
<u>對賬</u>				
不予分配資產				<u>419,230</u>
資產總值				<u><u>2,490,427</u></u>
分部負債	685,607	22,244	2,534	710,385
<u>對賬</u>				
未分配負債				<u>27,822</u>
負債總值				<u><u>738,207</u></u>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商業保理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不予 分配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982	631	1,830	2	3,445
貸款減值準備	(112)	(237)	2,465	-	2,11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6	-	-	-	96

* 本期非流動資產增加僅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及已重述)

	商業保理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2,686	1,165	13,405	17,256
分部業績：	(1,298)	(1,555)	6,557	3,704
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損失或變動				(5,364)
銀行利息收入				115
財務成本				(1,227)
匯兌損益				(13)
不予分配開支				(2,553)
除稅前虧損				(5,338)
稅項				(1,527)
本期虧損				(6,865)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述)

	商業保理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466,141	380,869	222,925	2,069,935
對賬				
不予分配資產				430,390
資產總值				2,500,325
分部負債	646,851	30,158	4,737	681,746
對賬				
未分配負債				28,530
負債總值				710,276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及已重述)

	商業保理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不予 分配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659	632	1,076	3	2,370
貸款減值準備	1,964	433	1,895	-	4,29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00	-	10,011	-	13,511

* 本期非流動資產增加僅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地區資料

(a)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香港	1,509	1,153
中國大陸	38,497	16,103
	40,006	17,256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香港	620	1,061
中國大陸	21,615	24,553
	22,235	25,614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不包含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保理分部的一名主要客戶帶來收入約人民幣3,417,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038,000元）。

7 收入、其他收入及溢利／（虧損）

收入指期間利息收入之價值總額。

經營業務收入與其他收入及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利息收入		
商業保理貸款	35,152	2,686
融資租賃貸款	1,555	1,165
房地產抵押貸款	847	2,565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	302	3,144
其他應收貸款	2,150	7,696
	<u>40,006</u>	<u>17,256</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957	115
其他	23	25
	<u>2,980</u>	<u>140</u>
其他溢利／（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損失或變動	-	(5,364)
投資收益	1,555	-
匯兌溢利／（虧損）	8,123	(13)
	<u>9,678</u>	<u>(5,377)</u>
	<u>12,658</u>	<u>(5,237)</u>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貸款減值準備(附註12)	2,116	4,29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10,405	2,29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40	87
	<u>11,345</u>	<u>2,385</u>
法律及專業費用	4,148	1,138
無形資產攤銷	2,556	1,433
核數師酬金	2,520	—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1,994	2,007
軟件維護費	1,450	9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9	937
營業稅及其他稅費	238	74

9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以下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16,318	213
應付債券	1,279	1,227
	<u>17,597</u>	<u>1,440</u>

10 稅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未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而沒有計提相關香港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25%）就中國大陸所得稅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款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本期稅項		
中國大陸	<u>857</u>	<u>2,578</u>
本期稅項總計	857	2,578
遞延稅項	<u>(164)</u>	<u>(1,051)</u>
本期稅項開支總計	<u>693</u>	<u>1,527</u>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01,123,12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928,359,473股）計算，有關股數已反映相關期間發行新股之影響。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虧損）計算，而計算時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使用者相同，乃為計算基本每股盈利／（虧損）時使用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上假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按零代價轉換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股票的市場平均價值低於期權行權價，發行在外之股權期權對於稀釋加權平均股數有反稀釋的作用，故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的基本每股盈利無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4,015	(6,865)
	2,701,123	928,359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01,123	928,35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
	2,701,123	928,359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商業保理應收款(附註(a))	747,594	737,406
融資租賃應收款(附註(b))	25,923	49,477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應收款(附註(c))	4,551	36,875
房地產抵押貸款應收款(附註(d))	-	80,750
其他貸款應收款(附註(e))	26,038	88,186
	<u>804,106</u>	<u>992,694</u>
減值	<u>(30,292)</u>	<u>(28,728)</u>
	<u>773,814</u>	<u>963,966</u>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可在一年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由於此等應收貸款之到期期限較短，其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金額相同。

附註：

- (a) 商業保理貸款來源於集團商業保理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係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期限介乎於30日至365日。
- (b) 融資租賃貸款來源於集團融資租賃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大部分貸款期限介乎60日至365日。
- (c)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貸款來源於集團個人財產典當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的貸款期限介於30日至240日。
- (d) 房地產抵押貸款來源於集團房地產抵押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期限介乎120日至365日。
- (e) 其他應收貸款來源於提供其他貸款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期限介乎60日至365日。

(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少於三個月	543,216	404,202
三至六個月	197,760	237,811
六至十二個月	47,651	253,211
超過十二個月	15,479	97,470
	<u>804,106</u>	<u>992,694</u>
減值	<u>(30,292)</u>	<u>(28,728)</u>
	<u>773,814</u>	<u>963,966</u>

(2) 未被個別認定或組合認定為已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未逾期未減值	764,598	852,330
逾期不足30天	-	88,368
逾期30至60天	-	-
逾期61至120天	-	7
逾期超過120天	-	-
	<u>764,598</u>	<u>940,705</u>

(3) 貸款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已重述)
期初	28,728	9,98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59	7,144
已撥回減值虧損*	(8,343)	(2,852)
壞賬準備核銷	(245)	-
匯兌差額	(307)	48
	<u>30,292</u>	<u>14,322</u>

* 上年董事考量逾期之金額可能無法回收，因此足額計提減值撥備，本期間內債務人歸還了該逾期債務，因此，本期間確認轉回該減值撥備。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包含個別認定的減值虧損人民幣26,488,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783,000元），相應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原值為約人民幣39,508,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989,000元）。

個別認定的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涉及存在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和／或本金付款的客戶，只有部分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計將被收回。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存在集中風險，其中五位客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位）合計結餘約人民幣285,437,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2,134,000元），及一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位）客戶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多於10%。

本集團之抵押物在客戶未出現違約之前不允許出售或再抵押。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一個月以內	5,664	18,459
一至兩個月	6,321	2,018
二至三個月	4,300	1,556
三個月以上	8,344	2,517
	<u>24,629</u>	<u>24,550</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應付關聯方之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為非生息，本集團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支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議定期間為一至九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計)
一年內(含第一年)	1,960	2,617
第二至第五年(含第五年)	3,877	2,605
五年後	1,628	2,800
	<u>7,465</u>	<u>8,022</u>

15 比較數字

由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合併會計法之共同控制合併、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變更、前期差錯更正及分部報告變動，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若干比較金額經已重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內，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行業變化積極謀求戰略升級，以「創新推動科技發展、科技驅動金融變革」為願景，為用戶提供高效、精準、安全的優質金融服務。

本集團持續看好中國商業保理和融資租賃市場的潛在機會，加大商業保理業務拓展力度，不斷縱深挖掘新的保理商業機會，平衡資產新增速度與整體風險，大幅增加該業務的營業收入規模，報告期內保理業務營業收入錄得為人民幣35,152,000元，同比增加1,208.71%；積極拓展融資租賃業務，佈局融資租賃市場，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收購天津國美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天津融資租賃」）100%股權。依託於國美集團產業鏈、發展產商的設備融資及其他設備廠商資源，報告期內融資租賃業務營業收入錄得人民幣1,555,000元，同比增長33.48%。

本集團應對中國內地經濟形勢變化與經濟結構調整，積極優化業務結構，取得了貸款回報率提升、撥備覆蓋率提高、不良貸款率下降的良好經營成果。

綜上，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0,006,000元，同比增加131.8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15,000元，實現盈利。

本集團管理層堅信，隨著業務佈局的步伐加快，本集團未來能夠實現更快的規模增長，並實現更優異的業績表現。

行業環境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世界經濟繼續改善，但復蘇基礎仍不牢固。發達經濟體總體復蘇平穩，美國、歐元區、日本經濟和資本市場均普遍回暖；新興經濟體中，中國和印度繼續引領增長；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將今年全年世界經濟增長預期上調0.1個百分點至3.5%。但全球復蘇並不平衡，結構性強勁增長仍未出現，依然面臨不

少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美國和歐洲部分國家貿易保護主義抬頭，美聯儲六月中旬加息並擬年內啟動縮減資產負債表計畫，外匯市場波動對新興市場形成新一輪資本外流壓力，全球債務規模處於歷史高位，市場對償債能力和債務風險的可控水準普遍信心不足。恐怖襲擊和地緣政治風險也增加了世界經濟復蘇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內地經濟形勢呈現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多項宏觀經濟指標趨於改善，固定資產投資保持穩定、進出口增速回升、消費溫和回暖，經濟運行的微觀基礎進一步增強。經濟結構持續優化，正由工業主導向服務業主導加快轉變；需求結構逐步優化，線上消費等新興業態蓬勃發展。但中國內地經濟在延續企穩向好的同時，總需求不足、行業景氣指數與企業盈利能力復蘇較慢、債務水準仍處歷史高位、嚴控金融風險任務艱巨，顯示經濟下行壓力仍然較大。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著力進行全面業務升級。依託國美電器的強大產業資源，本公司附屬公司國美信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信達保理」）的核心產品「賬雲貸」通過大資料手段深度挖掘，用科技手段實現「全流程線上」保理服務，為國美電器上游中小企業供應商提供高效的資金解決方案，有效幫助企業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於此同時，基於自二零一六年來不斷積累的數據經驗，信達保理積極拓展國美生態系統外業務，圍繞以上市公司為主的核​​心企業，為其產業鏈上下游企業進行保理服務。目前，信達保理已深入工業製造、地產等行業，與廣州浪奇、上海華信、綠地建設等優質大型核心企業形成緊密合作關係。本期保理業務營業收入錄得為人民幣35,152,000元，同比增加1,208.71%。

二零一七年一月，本集團收購完成天津融資租賃的100%股權，依託國美集團產業鏈、發展廠商設備融資及其他設備融資租賃業務，豐富現有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本報告期內營業收入錄得人民幣1,555,000元，同比增長33.48%。

企業管治

一直以來，本集團致力於加強企業內控機制，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1名非執行董事構成，達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獨立董事至少要佔三分之一董事會席位的要求，同時本集團也保證了董事會的獨立性，代表各方股東利益的意見將能充分地及有建設性地於董事會內討論達成一致決議。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本期收購天津融資租賃屬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對上年比較期間報表進行重述調整。將處於同一控制下的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納入上年比較期間重述範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40,006,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應期間」）之人民幣17,256,000元增加131.84%。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將重點放在商業保理和融資租賃服務上，導致該兩類業務收入增加錄得約人民幣32,856,000元。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015,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虧損人民幣6,865,000元）。本報告期間轉虧為盈主要原因為(1)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金融資產錄得投資及銀行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合計約人民幣12,635,000元，而於相應期間則約為人民幣102,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就本公司股份進行之認購事項令本集團金融資產金額增加；(2)本集團於相應期間就出售本集團投資之上市證券錄得約人民幣5,364,000元之虧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確認有關虧損；及(3)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就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116,000元，而於相應期間則就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

4,292,000元。報告期內，每股基本收益為人民幣0.15分（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74分）。本公司董事會在報告期內並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於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之列示貨幣由港元轉為人民幣，以更準確地展現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六個月期間的比較數字亦由港元轉為以人民幣重列，並所載於本公告內以便進行比較。

商業保理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商業保理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5,152	2,686
經營費用	<u>(33,472)</u>	<u>(2,020)</u>
經營盈利	1,680	666
應收貸款減值回撥／(撥備)	<u>112</u>	<u>(1,964)</u>
分類業績	<u><u>1,792</u></u>	<u><u>(1,298)</u></u>

本報告期間商業保理業務收入及經營費用均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戰略調整，管理層重點關注商業保理業務。在依託國美供應鏈網路基礎上，本集團加大開拓外部保理業務，同時風險控制措施並舉，為業務發展保駕護航。在外部拓展商業保理業務，內部控制風險及成本的基礎上，本期商業保理業務呈現扭虧為盈的趨勢。

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均會對貸款質素進行一致和客觀的分析，以評估交易及應收貸款是否產生減值損失，同時考慮到冗餘結算、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以及對個人債務人及一組債務人的財務及信用分析。通過分析，本集團將貸款分為五種不同類別，並採取一致的政策，按照各類貸款的應收貸款餘額及扣除報告期後的所有結算金額，向各種貸款類別提供交易和應收貸款的減值。

以下列表闡述了集團保理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交易及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742,310	3,682	731,877	3,949
關注	-	-	-	-
次級	-	-	208	52
可疑	-	-	-	-
虧損	5,284	5,284	5,321	5,321
	<u>747,594</u>	<u>8,966</u>	<u>737,406</u>	<u>9,322</u>

融資租賃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55	1,165
經營費用	<u>(3,064)</u>	<u>(2,287)</u>
經營盈利	(1,509)	(1,122)
應收貸款減值回撥／(撥備)	<u>237</u>	<u>(433)</u>
分類業績	<u>(1,272)</u>	<u>(1,555)</u>

本期融資租賃業務收入及經營費用較相應期間均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收購天津融資租賃的影響。

以下列表闡述了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交易及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21,989	117	45,394	358
關注	299	6	454	9
次級	-	-	-	-
可疑	4	2	4	2
虧損	3,631	3,631	3,625	3,625
	<u>25,923</u>	<u>3,756</u>	<u>49,477</u>	<u>3,994</u>

其他融資服務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其他融資服務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99	13,405
經營費用	<u>(3,459)</u>	<u>(4,953)</u>
經營盈利	(160)	8,452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u>(2,465)</u>	<u>(1,895)</u>
分類業績	<u><u>(2,625)</u></u>	<u><u>6,557</u></u>

本期其他融資服務業務收入、營業費用及分類業績較對比期間均大幅減少主要由於上述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戰略調整導致。

其他融資服務業務利息收入

下表列出本集團其他融資服務業務利息收入：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抵押貸款	847	2,565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	302	3,144
其他應收貸款	<u>2,150</u>	<u>7,696</u>
合計	<u><u>3,299</u></u>	<u><u>13,405</u></u>

以下列表闡述了本集團其他融資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交易及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	-	162,980	1,629
關注	-	-	-	-
次級	-	-	38,257	9,209
可疑	26,038	13,019	-	-
虧損	<u>4,551</u>	<u>4,551</u>	<u>4,574</u>	<u>4,574</u>
	<u><u>30,589</u></u>	<u><u>17,570</u></u>	<u><u>205,811</u></u>	<u><u>15,412</u></u>

集團主要經營數據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貸款結餘淨額	773,814	963,966
貸款結餘總額	804,106	992,694
– 香港	26,038	28,256
– 中國	778,068	964,438
貸款總回報(收入／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 香港	11.65%	9.97%
– 中國	8.75%	8.68%
撥貸比(減值撥備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3.77%	2.89%
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結餘總額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4.91%	5.24%
撥備覆蓋率(減值撥備佔不良貸款結餘總額的%)	76.67%	55.25%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貸款結餘淨額及貸款結餘總額較二零一六年末分別減少人民幣190,152,000元(19.73%)及人民幣188,588,000元(19.00%)，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對核心業務戰略進行調整，其他融資服務業務有所減少，原業務款項到期收回導致。

本報告期撥貸率及撥備覆蓋率較二零一六年末有所增加，不良貸款率較二零一六年末有所減少，主要由於(1)如上所述，本報告期貸款結餘總額下降人民幣188,588,000元(19.00%)；及(2)其他融資服務業務款項大幅收回，不良貸款餘額較二零一六年末減少人民幣12,480,000元(24.01%)。

貸款質量分析及減值撥備

報告期內，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淨金額為人民幣2,116,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人民幣4,292,000元）。此金額包括應收貸款減值撥備人民幣10,459,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人民幣7,114,000元），以及扣除減值損失回撥人民幣8,343,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人民幣2,852,000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期初	28,728	9,982
確認減值準備	10,459	7,144
減值損失回撥	(8,343)	(2,852)
減值損失核銷	(245)	—
匯兌差額	(307)	48
期末	<u>30,292</u>	<u>14,322</u>

其他溢利及虧損

下表列出本集團其他溢利及虧損構成情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公平值之損失或變動	—	(5,364)
投資收益	1,555	—
匯兌溢利／(虧損)	<u>8,123</u>	<u>(13)</u>
	<u>9,678</u>	<u>(5,377)</u>

展望

未來，本集團將堅定推進「以創新推進科技進步、科技驅動金融變革」發展戰略，積極拓展金融科技領域的戰略佈局。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公告收購一家持有第三方支付經營牌照的中國公司，預計將於下半年正式進入第三方支付業務，作為本集團補充和整合金融業務的一部分。借助與國美集團的戰略合作為契機，本集團將打通線上線下收付通道，統一其他各收付款通道，並將此解決方案實施到其他合作夥伴。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將會取得在中國從事第三方互聯網支付服務業務所需的必要牌照，使本集團緊跟行業趨勢，便於本集團進一步在互聯網金融領域佈局。

此外，本集團將結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積極尋找機會，擴展在以大數據、人工智能為驅動的風控服務體系，完善金融產品體系，不斷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的綜合金融服務體系。

面對競爭日益激烈的各行業形式，本集團將進一步實現現有業務發展基礎，創新業務發展模式，優化業務結構，提升盈利能力；進一步強化業務監控與風險管理，規範各項業務發展，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升金融綜合服務能力與核心市場競爭力，推動本集團的持續健康快速發展，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健全，且股本及營運資金基礎扎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權益為人民幣1,752,22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2.11%。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數為人民幣1,019,85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9,683,000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合共人民幣246,20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867,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4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3）。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減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稅項除以本集團之總權益之百分比表示）為41.9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41%）。

本集團已發行本金總額為35,000,000港元之八年期企業債券，並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到期，按每年7.0%之固定利率計息。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並於到期日以面值償還。

本集團之借貸並無特定季節性模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包括非即期借貸（年期超過一年）及即期借貸（年期為一年以內），總數約為人民幣679,54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4,660,000元）。本集團之即期借貸人民幣652,098,000元乃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抵押及無抵押借貸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3.698%至3.915%及5.5%至8.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52,098,000元及31,62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450,000元）。

經考慮上述數字，以及可用銀行餘額和現金，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裕資源以於貸款到期時償還有關貸款，以及為其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以及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維持於2,701,123,120股。

集團結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聯合環亞有限公司收購天津國美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100%股權。天津國美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在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國美信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信達保理」）與北京博盛匯豐商業諮詢有限公司（「博盛匯豐」，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杜鵑女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丁東華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據此，信達保理同意向博盛匯豐提供金額為人民幣720,000,000元之免息貸款，僅用作收購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於同日，博盛匯豐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

份框架協議，據此，博盛匯豐及賣方同意(其中包括)就收購事項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並於收購事項完成時訂立一系列VIE合同，信達保理將因此擁有博盛匯豐的實際控制權，以自其業務活動中取得經濟利益及好處。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預付卡業務、第三方互聯網支付服務及相關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截至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獲得銀行融資額度將金額為人民幣650,34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5,996,000元)之部分銀行存款予以抵押，及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租金款項約為人民幣7,46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22,000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所有銀行存款均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存款。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監察及持續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確保本集團具有穩健之現金狀況。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或訂立任何衍生產品。然而，董事會及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採取若干對沖措施以對沖貨幣風險。

員工及薪酬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有50名員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名)。本集團基於本集團及其員工之表現執行其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提供社會保險及養老金等福利以確保競爭力。

此外，本集團另有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員工提供的長期獎勵。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表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狀況後訂立。

新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的實際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提供商業保理服務	700.0	700.0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350.0	—
發展及推廣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	380.0	—
行銷及推廣融資業務	100.0	—
一般營運資金	44.5	6.2
	<u>1,574.5</u>	<u>706.2</u>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及A.6.7條偏離事項除外。

i.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名人士擔任。

鍾達歡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期間曾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名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並盡量提高營運效率。

鍾達歡先生其後已辭任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職務，及劉曉鵬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均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起生效。董事會正考慮選任合適人選擔任主席，並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架構。

ii.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由於有多項商務約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並無全部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日後將盡早決定股東大會日期並予以知會，以確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能夠出席股東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ino Credi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om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並採納中文名稱「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為第二名稱，以取代其作識別用途之名稱「華銀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證明書。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已獲達成，因此，更改本公司英文名稱及採納中文第二名稱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

董事會認為，新名稱能更適切地反映本集團目前之業務重點，以及其未來發展方向。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已採用  國美金融科技 GOME FINTECH 作為新標誌，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洪嘉禧先生(主席)、張禮卿先生及李良溫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相關事宜，包括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進行審閱。

刊發財務資料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jr.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丁東華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鍾達歡先生、丁東華先生及張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秋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禮卿先生、李良溫先生及洪嘉禧先生。